

北望樓雜文

復而周



工文作藝
文化工作社

文 化 工 作 社

工 作 文 叢

[第一輯]

6

北 望 樓 雜 文

周 而 復 著

一九四九年九月印行

叢文作工

文雜樓望北

著作者

周

而

發行者

韋

秋

復

文化工作社

上海·北京路七三三號二樓

分銷處

聯

營

書

店

印翻准不★有所權版

版初滙月十年九四九一

目 次

文人相輕	一
談選家	三
賈老	七
「捐班」與「科甲出身」	九
林語堂的新花樣	一三
新詩的路子	一三
小文章	一六
周原及其作品	二二
譯名	二六
周作人抄書	四七
	五一

「談復古」解

五四

「出醜」之餘

五七

「分開」以後

六一

新詩是什麼？

六六

悼高爾基

七〇

字和美

七三

批評家與作家

七七

作品出國

八一

教教孩子的呼聲

八五

讀「新文字舊語言」後

八九

關於新文字一個聲明及其他

九三

狄更斯的生平

一〇一

「反差不多運動」

一〇八

譯作季刊發刊詞	一四
馬雅珂夫斯基及其詩歌	一一七
「予打擊者以打擊」	一二七
漢奸畫像	一三一
所謂「與抗戰無關」	一三六
從百團大戰想起	一三九
路	一四二
五四的感想	一四六
大國風度	一五〇
哭笑之間	一五四
談折扣	一五六
復旦覆舟案重提	一六三
如此省主席	一七八

肅清法西斯細菌的溫床 一七八

「雙十」偶感 一八五

准自由談 一八八

雙十感懷 一九一

「長期談話」有感 一九五

諷刺一例 一九八

略談創作 一〇二

非「聖」 一〇六

北望三嘯錄 一一一

「可貴的一筆」補遺 一一一

「三風」一解 一一七

更「緊揪住現實」 一一一

記住這教訓 一一七

談恩賜

一四〇

爲保衛和平而團結起來

一四一

後記

一四七

文人相輕

自從曹聚仁在自由談上發表了一篇「文人相輕」的文章以後，這個問題便在文壇上熱鬧起來了。報紙的副刊和一些雜誌，都曾經談到過；最近大同號的文學上，更有一篇魯迅的文章：再論「文人相輕」，可算是在這個問題裏，最重要的文章了。

談到「文人相輕」，便不得不先提到「文人」；而所謂「文人」也和普通人一樣是人，加上一個「文」字的意思，當然是能文的了。既然是「能文」，便出了毛病。因為文章是自己的好，這是早成的定律，所謂「文章是自己好的」的意思，彷彿有別人的文章不如我的樣子；不但此，而且文人大多數是自大的，似乎我總比別人高明，別人都是一概不成，總想自己爬上世界的最

高峯，目空一切，唯我獨尊，所以「自大」和「文章是自己的好」，就和「文人」連在一起走，只要一提到文人，「自大」和「文章自己的好」便會浮上我們的腦海。這的確是「自古已然，於今為烈。」

「自大」和「文章自己的好」，看去像是兩件事，其實是來自一處。「文章是自己的好」，是從「自大」那兒來的。文人為什麼要「自大」呢？換句話講，文人為什麼要「相輕」呢？而所「相輕」的，並非如曹聚仁引魏太子的話「各以所長，相輕所短」，而是：「以其所短，輕其所短。」甚至「以其所短，輕其所長。」在這兒，文人為什麼要「相輕」的原因，便不難明白了。「文人」之所以要「相輕」，若是用現在的流行的話來講，便是「登龍術」，壓迫別人，抬高自己。

談選家

本來，博覽羣藉，用古人或今人的文章，寓自己的意見，取其精華而去其糟粕，成了一個完善的選本，使人以很短的時間，而能看到諸家的傑作，這是「未可厚非」的事。不但是「未可厚非」而已，並且是值得贊同的事。

選本，對於現代的人，尤其有益的。就以最近中國文學來講，我們曉得中國的文學「浩如煙海」，要想以很短的時間，而能「窺其全豹」，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即使你以畢生的精力，來閱讀中國文學，希望能「窺其全豹」，也幾乎是不可能的，所以選本是需要的。

選本在文學上的影響是不可忽視的。選本的流行之廣，往往是諸家的集子所趕不上的。讀選本的人多，讀諸家全集的人少，這是無待舉例和說明的事。

實。

就是因為選本流行之廣，影響之大，所以值得我們特別加以注意的，尤其是在現在，市上的選本似乎還很流行，你來一本選本，我也來一本選本，大家看得眼紅，許多人便也捲起袖子來他一手，什麼小說選啦，什麼散文選啦，什麼小品文選啦，什麼詩選戲劇選啦，以至於幾家幾家的小品文選啦，……雖不講「汗牛充棟」，着實倒也頗為可觀。

靠着選本在咱們這文壇上「成名得利」的也有了不少，以至於成了專家，我無以名之，姑且尊之為「選家」吧。

選本這件工作，其實講起來，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然而，中國的天才實在太多，所以選本在他們看來，卻視為太容易了。左一個選本，右一個選本，便「接踵而至」地送上市場，反正出版在他們這般人看來「也非難事」，如果你是書店裏老闆的女婿，和書店老闆有裙帶關係（朋友至交的關係也是一樣），

或是你有兩個錢自己開他一個書店，那麼就更容易了。

如此講來，我們該和中國一般文學青年「相處」了，然而，又不然。不必費什麼大事，只要隨便在市上抓點選本來看看，就曉得所謂選本也者，就是「那麼一回事」。比方你抓的是幾個不同的散文選本，雖然「選家」不同，雖然出版的書店不同，雖然出版的年月不同，可是所選的，倒是中國一句古語：「智者所見大皆略同。」外表不同，內容一樣。選來選去仍舊是那幾位，仍舊是那幾篇，縱有分別，都是小到不容易看出來的。我的話，並不是對諸位「選家」輕視，所怪者，是事實如此這般。

不過選本「大皆略同」，諸位「選家」是有話可說的；選本所選的，當然是要選代表作，其「同」也彷彿是應該的。既然你的個人意見，與已選的「大皆略同」，又何必再勞尊駕費事呢？

如今，一切都成了商品。曾被人目爲高尚的文學，自然也不免變成了交

易。不過選家最好能夠想想所選的選本出版以後的影響，和那一般愛好文學青年的時間。你想借着選本「名利雙收」，我們是無法禁止你的，不過你得爲別人（你的讀者）想想，化了錢買你的選本，化了時間讀你的選本，是不是白費了的？

一九三五，八，二三〇。

賣老

家鄉有句土話：「先長的眉毛，不如你後長的鬍鬚」。這意思彷彿就是我比你大多了，什麼事不曉得？你年紀青青的懂得什麼！所謂「先長的眉毛不如你後長的鬍鬚」也者，把這句話的意思提鍊出來，便只是很簡當的兩個字：「賣老」。

賣老的把戲，在咱們中國已是「司空見慣」了的，使人看到而不感覺到異樣。現在我們就常聽到某某是「元老」，不可撤他；某某是「老資格」，非得去請他的示不可；某某是「老同事」，不可撤他；……以至於連年紀大一點的人，寫了幾個字，或是做了篇什麼東西，除了照例署上大名以外，還得把自己的年齡註明，生怕人不曉得他已經活了七八十歲；我們不是常看到什麼七十幾

老人寫的字，八十幾老人所撰的文嗎？

談起咱們中國來，便開口閉口是「老大的中國」，似乎「中國」既然是「老大的」，亡國那回事是大可不必憂心的，因為是「老大的」。

稱呼的人固然開口閉口離不了「老」字，而聽的人，也彷彿對於「老」的一種尊重之心，至少退讓的意思是少不了的，講起來便說：「某人老了，隨他去吧，看他能活幾年！」因此，便有些人「依老賣老」，不論事實真象了。但「老」值多少錢一斤呢？

一九三五，九，二十四。

「捐班」與「科甲出身」

有些「名作家」在譏笑「無名作者」，即連自己「掏腰包印書」，也成了一種罪名：「捐班」。這意思是印書是可以的，然而不應該自己「掏腰包」；「掏腰包」便有了「捐班」的罪名，而且給人看不起。因為是「捐班」，不是「科甲出身」。

不應該自己「掏腰包印書」，那麼「印書」要「掏別人的腰包」是一定的了。如果你既不是「名教授」，又不是「大編輯」，再不是「文豪」，而且與文壇要人亦少聯絡，復無裙帶關係，即連書店老闆的女婿也不是；你要印的書，只有尊命收起，暫存屢斗底裏了。

那些能够掏別人腰包印書的人，不管是剪也好，裁也好，抄也好，綁也